上海东海职业技术学院“智慧教学课程”建设方案

**（试行）**

为了进一步营造积极开展智慧教育的良好氛围，激发广大教师投身信息化教育教学改革的热情，更高质量地达成我校信息化教育教学改革目标，按照《上海东海职业技术学院智慧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（2018—2020年）》中关于“智慧课堂”和“网络学习空间”建设的部署规划，教务处特制定本方案，该方案已经校信息化教育教学改革小组（简称“信改小组”）讨论并通过。

1. **建设办法**

东海学院“智慧教学课程”的建设按批次开展，每一批次的课程建设需经过“申报评审”、“筹备建设”、“授课验收”、“认定公示”四个阶段。通过验收的建设课程被认定为东海学院“智慧教学课程”；课程负责人授予“智慧教学之星”荣誉称号；授课学期课程负责人和授课老师教学工作量将以适当系数增加。

1. **认定标准**
2. 课堂教学充分利用智慧教学工具推进混合式教学探索与实践，并取得良好的教学成果；
3. 建立起基于“智慧课堂”的课程过程性考核评价机制；
4. 在我校SPOC平台（学生自主学习系统）建有相应网络课程，课程总时长不少于240分钟，且学生参与度高。
5. **申报评审**

教务处根据实际情况在学期初组织每一批次的“智慧教学课程”立项申报工作，申报人登陆教务处网站“资源下载”专区下载并填写《智慧教学课程建设申报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，经部门审核通过后提交教务处；立项评审工作由教务处依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组织实施，并对拟立项建设课程进行公示。

1. **筹备建设**

课程筹备建设期一般为授课学期的上一个学期。学校专项资助每门建设课程2万元，其中1.5万元专项经费用于网络学习空间建设，主要是网络课程或微课制作（通过学校统一制作或自行制作），其余0.5万元经费作为课程组教研活动经费。

1. **验收认定**
2. 课程验收、认定工作由校“信改小组”依照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原则组织实施；
3. 每门建设课程将被指派若干评审人进行验收，评审人将作为课程授课对象参与教学全过程（线上和线下），验收工作与课程授课并行同步开展；
4. 认定工作分两批分别在两个学期末进行，校“信改小组”将召集召开认定评审会议；
5. 经校长办公会议讨论通过认定评审会议决议后，公示“智慧教学课程”及“智慧教学之星”名单。

教务处

2019年9月

**附件： 项目编号：**

**《智慧教学课程建设申报表》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课程名称** |  | | | **课程性质** | |  |
| **授课/验收学期** |  | | | **学 时** | |  |
| **申 报 人** | **姓 名** |  | | **职 称** | |  |
| **手 机** |  | | **邮 箱** | |  |
| **课程组成员** |  | | | | | |
| **智慧课堂工具** | 🞎微助教 🞎雨课堂 🞎其他 | | | | | |
| **课**  **程**  **简**  **介** | （500字以内） | | | | | |
| **前**  **期**  **基**  **础** | （500字以内） | | | | | |
| **建**  **设**  **内**  **容** | （对焦认定标准，介绍课程建设内容）  申报人： （签章） | | | | | |
| **部 门**  **意 见** | （签章） | | **教务处**  **意 见** | | （签章） | |